

傳真號碼：2868 5279  
電話號碼：2810 2229  
本函檔號：FIN CR 7/2201/00  
來函檔號：CB2/BC/15/00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法案委員會秘書  
陳曼玲女士

陳女士：

**收入條例草案委員會**

我謹遵照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一日會議席上所議定的，提供下述資料供委員會參考。

**I. 估計會受增加牌費 10% 的建議影響的駕駛執照及車輛牌照數目**

根據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的發牌統計數字估計，受增加牌費影響的執照／牌照持有人數目如下：



## 駕駛執照

表 A

執照	估計受影響的執照持有人數目	現行收費	建議收費	增加
新領駕駛執照	60 000	520 元	570 元	50 元
可續期的駕駛執照	20 000~	520 元	570 元	50 元
學習駕駛執照	77 000	510 元	560 元	50 元
國際駕駛許可證	53 000	80 元	90 元	10 元
駕駛執照複本／駕駛教師執照複本	25 000	110 元	120 元	10 元
駕駛教師執照	950	760 元	835 元	75 元
臨時駕駛執照	100	250 元	275 元	25 元
總計	236 050			

截至二零零一年五月止，已發出的正式駕駛執照約有 1 539 000 個，其中絕大部分(約 1 437 000 個，佔 93.4%)是在一九九七年六月以後發出的十年期駕駛執照。這些執照在二零零七年六月後陸續到期更換時才會受影響。

## 車輛牌照

表 B

牌照	估計受影響的牌照持有人數目	現行收費	建議收費	增加
私家車牌照	340 000		詳見表 C	
電單車／機動三輪車牌照	28 000	1,200 元	1,320 元	120 元

~ 估計每年更換駕駛執照的數目時，是假設其執照到期更換的人士會平均分三年(即二零零一／零二年度至二零零三／零四年度)內辦理手續。



表 C

私家車牌照	估計受影響的牌照持有人數目*	現行收費	建議收費	增加
<1 500cc	108 120 (31.8%)	3,815 元	4,200 元	385 元
1 501-2 500cc	161 160 (47.4%)	5,680 元	6,250 元	570 元
2 501-3 500cc	52 020 (15.3%)	7,550 元	8,305 元	755 元
3 501-4 500cc	9 860 (2.9%)	9,420 元	10,360 元	940 元
>4 500cc	8 840 (2.6%)	11,215 元	12,340 元	1,125 元
總計	340 000			

### II. 估計按建議把駕駛執照費及車輛牌照費調高 10% 後增加的收入

至於按建議把駕駛執照費及車輛牌照費調高 10% 後可帶來的額外收入，我們估計在二零零一年至零二年度約為 1.6 億元。這筆額外收入是根據該年度估計會簽發的駕駛執照及車輛牌照數目而計算的。由於新收費會在財政年度開始數月後才實施，我們假設實施期為 8 個月，故此對全年增加的收入乘以一個折扣率。因此，我們估計加費可令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政府收入增加約 1.6 億元，而若不扣減，全年增加的收入則為 2.4 億元。

### III. 路邊停車收費錶的使用情況

目前本港約有 16 900 個收費泊車位。將這些泊車位設為收費泊車位的政策目標，是要對泊車位的大量需求進行調控，以紓緩因車輛在區內四處尋找泊車位而造成的交通擠塞。政府在這方面的目標，是要將收費泊車位的使用率維持在 85% 以下。

根據一九九九年三月及二零零一年三月收費泊車位使用情況的調查，路邊泊車位的使用率持續高企。一九九九年的調查範圍只限於市區。上述兩項調查結果的比較顯示，大多數路邊收費泊車位的使用率在二零零一年均有上升，而其中大部分在繁忙時間內均大大超過

---

\* 本欄各個百分率是根據二零零一年三月汽車登記記錄所示不同引擎容量私家車的比率而推算的。



85%。這些調查結果載於隨信付上的表 D 及表 E。這項溫和加費建議既會有助達到在任何時候都維持有 15% 的收費泊車位可供使用的目標，又能為政府帶來額外收入。

#### IV. 回應香港啤酒業聯盟對調高啤酒稅率建議的意見

現應貴委員會的要求，隨附我們回覆香港啤酒業聯盟的信件(見附件)，該信列明政府在建議調高酒稅背後的政策考慮因素。

如對以上資料有任何疑問，歡迎與下方簽署人聯絡，或撥電 2810 2229 向陳潔玲女士查詢。

庫務局局長  
(梁悅賢代行)

副本送：運輸局局長(經辦人：張美珠女士)  
運輸署署長(經辦人：陸汝均先生)  
法律草擬專員(經辦人：鄭劍峰先生)

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表 D

1999 年 3 月停車收費錶使用率調查

區域	分區	停車收費錶 數目	平均使用率	繁忙時間 使用率*
香港	中西區	459	65%	75%
	灣仔區	1,021	90%	90%
	東區	631	75%	74%
	南區	521	53%	75%
	<b>總數</b>	<b>2,632</b>	<b>71%</b>	<b>79%</b>
九龍	油尖旺區	2,336	89%	91%
	深水埗區	1,528	65%	73%
	九龍城區	2,880	66%	77%
	黃大仙區	499	85%	93%
	觀塘區	522	81%	92%
	<b>總數</b>	<b>7,765</b>	<b>77%</b>	<b>85%</b>
<b>整體總數</b>		<b>10,397</b>	<b>74%</b>	<b>82%</b>

(\*繁忙時間由平日下午 7 時至下午 9 時)

表 E

2001 年 3 月停車收費錶使用率調查

區域	分區	停車收費錶 數目	平均使用率	繁忙時間 使用率*
香港	中西區	487	68%	80%
	灣仔區	985	81%	87%
	東區	666	66%	77%
	南區	527	80%	91%
	<b>總數</b>	<b>2,665</b>	<b>74%</b>	<b>84%</b>
九龍	油尖旺區	2,148	93%	95%
	深水埗區	1,545	69%	77%
	九龍城區	2,823	70%	81%
	黃大仙區	499	68%	89%
	觀塘區	491	84%	90%
	<b>總數</b>	<b>7,506</b>	<b>77%</b>	<b>86%</b>
新界	西貢區	929	69%	88%
	沙田區	1,233	75%	85%
	大埔區	977	84%	85%
	北區	864	64%	67%
	<b>本段總數</b>	<b>4,003</b>	<b>73%</b>	<b>81%</b>
新界西	荃灣區	579	96%	98%
	葵青區	480	85%	89%
	屯門區	956	89%	92%
	元朗區	658	92%	94%
	大嶼山	39	-	-
	<b>本段總數</b>	<b>2,712</b>	<b>91%</b>	<b>93%</b>
	<b>總數</b>	<b>6,715</b>	<b>82%</b>	<b>87%</b>
<b>整體總數</b>		<b>16,886</b>	<b>78%</b>	<b>86%</b>

( \*繁忙時間由平日下午 7 時至下午 9 時 )

(中文譯文)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 979 號  
林肯大廈 22 樓  
喜力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  
Jan-Kees Nieman 先生  
〔傳真：2259 7001〕

Nieman 先生：

你於上月十七日來信，並於同月二十七日與本局副局長郭立誠先生及其他同事會晤。我謹正式回覆如後。據知你曾就同一事宜致函財政司司長。本函可作為政府對該兩封信的答覆。

一如財政司司長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解釋，如果單靠增值節流不足以達到收支平衡，我們便要設法增加收入。面對一九九八／九九年度至二零零四／零五年度持續出現經營赤字的情況，增加收入更形重要。不過，財政司司長亦明白，我們應避免在這個時候令市民的負擔過重，因此他只建議輕微調整個別不影響經濟增長和基本民生的收入項目。

在這情況下，財政司司長提出了數項增加收入的建議，其中包括把酒精濃度不超過 30% 的含酒精飲品稅率，由出廠價的 30% 增加至 40%。就啤酒而言，建議增幅非常溫和。以較受歡迎的啤酒牌子來說，這項建議只會令每罐啤酒的稅款增加不足一毫至二毫六仙左右。此外，自現行的從價稅制於一九九四年實施以來，酒精濃度不超過 30% 的含酒精飲品稅率從未調整過。事實上，根據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的消費模式，即使每罐啤酒（0.33 公升）的稅率按建議調整後，仍較舊稅制下的稅率低 30% 左右。

鑑於建議增幅非常溫和，我們認為不會對啤酒的銷量造成嚴重影響。我們估計這項建議會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為政府帶來約 9,000 萬元的額外收入。額外收入最終能否達到這個數額，除了取決

於加稅的直接影響外，還須視乎多個其他因素而定，包括這段期間消費者喜好的改變，以及本港經濟復蘇的步伐等。我們擬備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時，會研究這項加稅建議對我們從酒類所得稅收的實際影響。

我們並沒有建議增加烈酒或葡萄酒的稅率，因為這兩種酒類的稅率已很高，分別為出廠價的 100% 及 60%。由於這些產品的出廠價遠高於啤酒，因此以實際數額計，加稅對這些產品的影響亦會大得多。若調高其稅率，就會更有可能導致消費者選擇價格較廉的酒類，使稅收因加得減。

你在四月十七日的會晤中，對加稅建議可能會導致走私啤酒的問題表示關注。我可以向你保證，香港海關會致力打擊一切走私活動，並會繼續對未完稅貨品的供應及使用採取嚴厲執法措施。

你在來信隨附的立場書中指出，政府並無就今次的加稅建議徵詢啤酒業的意見。希望你明白，由於財政預算性質敏感，我們不能在《財政預算案》公布之前，就稅收建議的細節諮詢業界。不過，我們在擬備《財政預算案》時，已考慮過社會各界在財政預算案諮詢工作中提出的意見。特別就酒稅的問題來說，我的同事在今年一月曾與酒類供應品行業協會(Liquor and Provision Industries Association)討論有關酒稅的事宜，而啤酒業亦有代表出席會議。我們歡迎業界在日後的財政預算案諮詢工作中提供最新的市場資料，特別是有關啤酒銷量的資料，因為這類資料對我們考慮財政預算案的收入建議十分有用。

希望本函有助你清楚了解《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增加酒稅建議背後的政策考慮因素。

庫務局局長俞宗怡

二零零一年五月七日